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94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含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提名马科先生、罗佳先生、马德福先生、杨红光先生、龚凯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刘文成先生、李晗女士、姚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李晗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产生的 5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晗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候选人刘文成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姚雨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

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禁止的情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科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 36042119781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九江县弘盛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2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德福有限监事、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德福科技董事长。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马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91,788,725 股，并通过德福投资、科冠博泰分别间接持有 37,641 股和 6,978,388 股，合计持有 198,804,75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54%。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马科与马德福先生系叔侄关系。除此之外，马科先生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罗佳先生，中国国籍，1984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 36042119840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化学专业。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博士后、助理研究员，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北京未名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历任德思光电监事、执行董事，2017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德福有限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德福科技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罗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26,471 股，并通过德福投资、琥珀投资分别间接持有 752,792 股和 327,869 股，合计持有 1,707,13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7%。罗佳先生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马德福先生，中国国籍，1949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 36040319490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南开大学半导体专业，副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976 年 12 月至 1984 年 9 月担任九江整流器厂车间负责人，1984 年 9 月至 1987 年 6 月任庐山无线电厂车间负责人，1987 年 6 月至 1989 年 5 月任九江电子材料厂厂长助理，1989 年 5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九江电子材料厂厂长兼书记，2002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德福有限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监事，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德福科技董事。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马德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9,199,01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2%。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马科与马德福先生系叔侄关系。除此之外，马德福先生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红光先生，中国国籍，1987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北京协和医学院药物化学专业。2013 年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2017 年 8 月至今任德思光电技术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德福科技项目开发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德福科技监事会主席。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德福科技副总经理。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杨红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 股，通过德福投资、琥珀投资分别间接持有 75,279 股和 126,103 股，合计持有 201,38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杨红光先生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龚凯凯先生，中国国籍，198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常熟理工学院应用化学专业。2011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长春化工（江苏）有限公司铜箔部门工程师，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浙江花园新能源公司品质部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德福科技车间主任、生产负责人，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德福科技副总经理。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龚凯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2,420 股，通过德福投资、琥珀投资分别间接持有 112,919 股和 37,831 股，合计持有 163,1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龚凯凯先生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文成先生，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1994 年进入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机修分厂技术员、设备处工程师，期间参与“高档电解铜箔国家 863 计划和国家示范工程项目”建设工作。2019 年进入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电子铜箔材料分会工作，现任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电子铜箔材料分会秘书长、《电子铜箔资讯》杂志副主编，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电子铜箔材料分会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嘉应学院铜箔产业学院客座讲师。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刘文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晗女士，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会计学专业。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广州市财政局科员，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财政部广东监管局主任科员，2014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9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2023 年 9 月至今任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2026 年 5 月至今任苏州正北连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2026 年 9 月至今任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现任广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外聘专家、广东企业财务管理学会监事会监事，主要从事审计理论与实务研究，在《南开管理评论》《审计研究》等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二十余篇，独著出版专著两部。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李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

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姚雨先生，中国国籍，1993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2020 年 7 月至 2025 年 10 月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工作，历任博士后、副研究员、副教授。2025 年 10 月至今任材料科学与工程系特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任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研究中心双聘教授。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及固态电池材料与器件研究。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姚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